

##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维:本院受理原告重庆梦之圆物流有限公司诉被告张维挂靠经营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渝0113民初4432号民事判决书(一、被告张维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原告重庆梦之圆物流有限公司挂靠费15000元;二、被告张维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原告重庆梦之圆物流有限公司脱保脱审违约金15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